

音乐学院

研究生培养简介

音乐学院研究生分为学术型、专业型两类。学术型研究生教育为一级学科音乐与舞蹈学；专业型研究生教育为艺术硕士专业学位中的音乐领域及教育硕士中的学科教学（音乐）专业。

培养类别	学习形式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术学位硕士	全日制	130200	音乐与舞蹈学
专业学位硕士	全日制	135101	音乐
专业学位硕士	全日制	045111	学科教学（音乐）

学分要求

课程类别		学术学位 硕士	专业学位硕士 (音乐领域)	专业学位硕士 (教育硕士)	备注	
必修课	公共必修课	7	8	12		
	专业 必修课	专业 基础课	14	34	10	学术学位硕士须至少开设 1 门科研方法论文写作类 课程 (2 学分)
		专业 方向课	6			
选修课		6	8	6	学术学位硕士须开设 1 门 专业外语 (2 学分)	
实践环节		1	包含在必修课 34 学分中	8		
总学分		34	50	36		

专业学位硕士

专业学位硕士

艺术硕士音乐领域培养方案

一、培养目标

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旨在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和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培养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具备系统专业知识、高水平专业技能和良好综合素养的艺术专门人才。音乐领域艺术硕士专业学位教育，为艺术团体、院校、艺术场馆、电视广播电台、文化馆站、各类媒体、文艺研究单位、政府文化行政部门等培养能够胜任音乐创作、表演、教育、管理等音乐领域相关工作的高层次应用型专业人才。

二、招生对象及培养方向

具有大学本科学历（或本科同等学力）人员。

代码	培养方向
01	钢琴演奏
02	美声唱法
03	民族唱法

三、学习方式及年限

全日制学习方式，学制三年，最长学习年限为五年。

四、培养方式

培养过程中突出专业特点，以实践为主兼顾理论学习及综合素养的提升，对学生进行系统、全面的专业训练。采用课堂讲授、技能技巧的个别训练与集体训练及艺术实践等相结合的培养方式。实践类课程保证适度学时数和学分比例，专业实践课重视锻炼学生的实际操作能力，积极创造艺术实践的条件，尽可能建立多种类型的实践基地，给学生提供独立思考、探索研究和创新实践的空间，以及跨专业学习和实践的条件。实行导师负责制，聘请高水平行业专家配合指导艺术实践。教学实行学年学分制。

五、课程设置

（一）课程类型

课程类型分为必修课和选修课。必修课包括公共课、专业必修课。公共课着重提高研究生的总体素质，拓展专业视野、掌握专业研究的基本思路和方法；专业必修课

着重提高研究生专业技能水平，拓宽专业知识面，提高艺术修养，使学生在理解、创作作品及呈现个人艺术成果等方面，得到锻炼与提升，增强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选修课包括专业选修课和一般选修课。选修课内容广泛、形式多样，立足拓宽学生的学术视野和知识面，为学生的个性需求和综合素养的提高提供便利，以利于增强学生适应社会的能力。

（二）课程内容

课程根据《音乐领域艺术硕士专业学位基本要求》设置，涵盖音乐领域各专业方向艺术硕士研究生应具备的基本素质、应掌握的基本知识、应接受的实践训练、应具备的基本能力等方面的相关内容。

（三）课程学分

艺术硕士专业学位课程总学分不少于 50 学分，实践类课程学分不少于总学分的 60%。实践类课程由课堂教学实践课程和开放性实践课程组成。具体学分安排：必修课中公共课 8 学分，专业必修课程 34 学分。其中，实践类课程 30 学分，含开放性实践课程 10 学分；选修课程 8 学分。

课堂教学课程学分计算方式：16 课时为 1 学分。各类课程教学须按要求进行考核。开放性实践课程主要指不限于以课时做学分统计依据的参与性实践活动，如创作实践、表演实践、教学实习、田野采风、活动的策划与组织、临床实践等各种类型的音乐艺术实践活动。此类课程通过考核学生参与实践项目所承担的比例或参与实践训练活动的数量和质量等情况来认定学分，具体标准见《音乐学院开放性实践课程认定办法》

六、毕业考核

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的毕业考核的基本原则，强调内容与形式的统一、理论与实践的统一。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申请者，在修学规定课程和获得规定学分的同时，须完成包括专业实践能力展示和专业学位论文答辩两部分组成的毕业考核。专业实践能力展示体现申请人的专业技能水平，专业学位论文答辩体现申请人对应用专业技能所表现出的综合素质和理论阐述能力。两部分共同作为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申请人专业水平的评价依据，均须达到合格标准，缺一不可。毕业考核总成绩计算方法为：专业实践能力展示占 70%、专业学位论文答辩占 30%。

毕业考核各环节均公开进行，在专业实践能力展示达到合格水平后再进行专业学位论文答辩。提倡专业实践能力展示和专业学位论文答辩同时进行（如表演专业的讲座式音乐会等）。

（一）专业实践能力展示

1. 总体要求

专业实践能力展示须体现一定的实际意义，以及一定的创新性；体现出申请人对本专业领域较为深广的认知和理解；反映出申请人良好的技术驾驭力、想象力和艺术诠释力；产生一定的审美功效及社会影响。

2. 具体要求音乐表演类：

各方向申请人须提供 2 场不同曲目的学位音乐会，后一场在毕业学年举行，且须表演规定曲目（见文后附件）。每场音乐会不少于 40 分钟，其中独奏（唱）部分不少于 30 分钟；曲目类型可包括独奏（唱）、重奏（唱）等多种形式；两场音乐会曲目的风格应囊括至少三个及以上不同时期和多种流派，20 世纪以来的经典作品中应至少包括一首（部）优秀中国作品。

（二）专业学位论文答辩的要求

本领域专业学位申请人皆提交专业学位论文并完成答辩。具体要求如下：专业学位论文须与专业实践能力展示内容紧密结合，须根据所学的理论知识，结合专业特点，针对本人在专业实践中的问题思考、案例分析、有益探索、方法研究等进行分析 and 阐述。专业学位论文须符合《艺术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专业学位论文写作规范》。专业学位论文核心部分字数不少于 0.5 万（不含谱例、图表）。

（三）毕业考核委员会

由本领域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 3-5 人组成毕业考核委员会，考核学位申请人专业实践能力展示和专业学位论文答辩是否达到合格水平；学位申请人的导师不能担任考核委员会委员。

七、学位授予

修满规定学分并毕业考核合格者，经我校学位评定委员会审核批准，授予艺术硕士专业学位，颁发艺术硕士学位证书和毕业证书。

八、学业档案

学生课程学习情况（学分、成绩等）、专业实践能力展示（现场影音录像等）和专业学位论文答辩相关资料须纳入学生《学业档案》，由培养单位存档。

附件 1

音乐领域表演专业学位音乐会必演曲目与考核要求

为了更好地把握音乐表演专业艺术硕士培养的基本规格，特规定表演专业研究生学位音乐会必演曲目，并列考察要点供参考。声乐方向必选两首、其他专业方向在所列的三首曲目中选择其中之一。

专业方向 1：钢琴

曲目 1：贝多芬《c 小调奏鸣曲 Op.10, No.1》。主要考察演奏者对速度和节奏的控制，读谱的细致程度，对古典音乐风格的把握。

曲目 2：肖邦《第三叙事曲作品第 47 号》。主要考察音色的歌唱性，乐句的连贯性，音乐表现力的丰富性。

曲目 3：德彪西《为钢琴而作》（1.Prelude,2.Sarabande,3.Toccata.）主要考察演奏者对和声色彩的敏感度，触键的精准度，符合印象主义风格的踏板运用。

专业方向 2：美声唱法

女高音

曲目 1：普契尼《主人请听我说！》（《图兰朵》）

曲目 2：莫扎特《年轻姑娘应该懂得》（《女人心》）

曲目 3：瞿琮词郑秋枫曲《我爱你中国》

曲目 4：瞿琮词郑秋枫曲《帕米尔，我的家乡多么美》

女中音

曲目 1：彭基埃利《天使般的声音》（《爵康达》）

曲目 2：比才《爱情像一只小鸟》（《卡门》）

曲目 3：刘毅然词刘为光曲《共和国之恋》

曲目 4：王持久词朱嘉琪曲《古老的歌》

男高音

曲目 1：多尼采第《偷洒一滴泪》（《爱的甘醇》）

曲目 2：雷哈尔《你是我的一切》（《微笑王国》）

曲目 3：晓光词谷建芬曲《那就是我》

曲目 4：柯岩词施万春曲《送上我心头的思念》

男中音

曲目 1: 多尼采第《像天使一样美丽》（《唐帕斯夸勒》）

曲目 2: 瓦格纳《晚星颂》（《唐豪瑟》）

曲目 3: 光未然词冼星海曲《黄河颂》

曲目 4: 苏轼词青主曲《大江东去》

男低音

曲目 1: 威尔第《破碎的心》（《西蒙博卡内格拉》）

曲目 2: 罗西尼《谣言，诽谤》（《塞维利亚的理发师》）

曲目 3: 王洛宾词曲《红彩妹妹》

曲目 4: 了止词桑桐曲《天下黄河十八弯》

考察说明: 外国作品主要考察对歌剧内容的掌握与人物的理解, 以及基本演唱能力。中国作品主要考察中文吐字发音是否清晰并具有良好的共鸣, 作品的情感和风格表达得是否细腻准确。

专业方向 3: 民族唱法

民族男声部

曲目 1: 赫哲族民歌《乌苏里船歌》（郭颂、汪云才、胡小石改编）。主要考察演唱者是否注意演唱风格, 唱出船歌味道; 吐字清晰, 唱出人们对新生活的热爱。

曲目 2: 《天路》（屈塬词、印青曲）。主要考察演唱者在演唱中是否注意歌曲旋律的连贯性, 在个别旋律起伏较大的处理时注意音色的统一。

曲目 3: 《我的爱人你可听见》（选自歌剧《长征》, 邹静之词、印青曲）。主要考察演唱者演唱时气息的支持, 气息与声音的流动性, 演唱讲究“字正腔圆”, 字头要鲜明有力, 字腹要响亮明确, 字尾归韵干净利落。考核是否能唱出积极进取、永不屈服的长征精神。

曲目 4: 《看秧歌》（东北民歌, 郭颂编词曲）。主要考察演唱者对大跳音中旋律与音调的统一、夸张性咬字的恰当运用, 有弹性的呼吸和对灵活多变的拍子、夸张性的滑音轻松驾驭能力, 以及歌曲中大量的东北地方语言特色的衬词“儿”话音的准确演唱。

民族女声部

曲目 1: 《包楞调》（一首风格性强、地域性强的山东民歌）。主要考察演唱者的咬字吐词短促清晰, 明亮清脆, 声音灵活并有弹性, 可以用山东方言演唱, 对于“楞”这个衬词, 时值短速度快, 需要演唱者有花腔演唱的技巧, 表达山东民间音乐朴实直率的风情。

曲目 2: 《信天游》(一首旋律高亢奔放, 节奏自由, 曲调悠扬的陕北民歌)。主要考察演唱者对音域宽广、乐句较长、音程跳动大、具有浓郁民族风格特点民歌的把握, 以及具有保持足够的气息支撑、甚至需要具备真假声转换自如的歌唱方式的能力。

曲目 3: 《来生来世把你爱》(选自歌剧《运河谣》, 黄维若词、印青曲)。主要考察演唱者是否有较强的演唱功底, 对歌剧人物内容有深刻的理解。全曲四部分的感情演唱处理方式都不同, 全面考察演唱者高音延长音的气息控制、演唱速度、力度、节奏节拍的把控。

曲目 4: 《洗菜心》(具有浓厚湖南花鼓戏风味的民歌)。主要考察演唱者的方言发音、润腔、打花舌、衬词衬句等演唱技巧与处理, 借鉴戏曲的表演方式, 也是对其舞台表现力的一种锻炼。

附件 2

《艺术硕士研究生专业学位论文写作规范》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学位论文编写规则》(GB/T7713.1—2006)、《中国高等学校社会科学学报编排规范》《硕士、博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发展总体方案》《艺术硕士专业学位基本要求》等要求,制定艺术硕士研究生专业学位论文写作规范。

一、关于选题

“专业学位论文”须与“专业实践能力展示”紧密结合。须根据所学的理论知识,结合专业特点,针对本人在专业实践中的问题思考、案例分析、原理运用、方法研究、创新探索等进行阐述。

选题应有价值,体现作者的独立思考和一定的创新意识。

为了确保选题的原创性和创新性,作者须全面查阅资料,了解已有研究成果。应通过网络、图书馆、书店、社会调查等途径,充分掌握与选题相关的资料和信息。

为了确保选题的可行性,除了上述资料的掌握之外,作者还需要考虑自己的专业知识和能力能否胜任该选题的研究工作。

二、关于格式

标题。应突出主题,正标题一般不超过 20 个字(可另加副标题)。论文标题中不要出现“浅谈”“初探”“浅论”等字样,可用“论”“研究”“探析”等表述。建议直接表述研究的对象和问题。

摘要。概述全文内容,主要是概述全文的主要观点。摘要是在论文完成之后再总结概括。摘要中不要再叙述艺术家简介、作品简介等资料性内容。摘要的字数掌握在 150—300 字左右。

关键词。提供 3—6 个论文里最重要的词,供读者把握文本内容关键信息,方便读者在网络上输入这些词能够搜索到作者的文章。

引言(或前言)。写出选题缘由;简述已有相关研究情况;陈述个人独到的研究视角(思路)和文章的基本研究思路。

正文为专业学位论文的主体。建议采用相对集中的结构安排方式,其组织形式类似学术刊物发表的文章,避免因章节划分过细而导致结构零散。正文各部分可以用“一、二、三”等序号及相关标题分隔。目录内容也相应以序号“一、二、三”等领首,再下一级为“(一)(二)(三)”等,再下一级为“1.2.3.”等,再下一级为“(1)(2)(3)”等。根据论文内容写作的实际需要确定论文目录的层级数量。

结论(或结语)。论文最后部分为“结论”。结论是概括个人的全部看法;通过结论,读者能够集中了解作者在专业实践中的问题思考、案例分析、原理运用、方法研究、创新探索等方面的观点。避免写成结束语。

注释与参考文献。注释采用脚注方式,列于每一页下方;参考文献列于文末。注释及参考文献的标注基本原则是信息要齐全,须包括:作者(或编者)、文献名称(标题)、出版单位名称(出版社或期刊名)、年份、页码或页码范围。目前国内外注释和参考文献的标注格式有多种体例,我们采用中文按中文习惯、西文遵循西文规范的格式举例供大家参考使用(见附件)。

文本中引用他人言论时须注明出处。直接引用他人言论时须加引号,并在引文后面加注;间接引用他人言论(用自己的语言谈他人的观点)时,在后面也应加注。全文直接引语不宜太多。某些词语或句子需要解释,也可采用注释方式。参考文献不必列出书籍页码(如果只是书籍的某章节,须注明起止页码)。直接相关的文献要全部罗列,间接相关的文献可选择重要的罗列。中文参考文献按作者姓名拼音字母顺序排列,外文参考文献按西文字母次序排列。

文本核心部分字数不少于0.5万(不含谱例、图表,个别专业方向另有字数要求)。可用附录形式放置大篇幅的谱例、图片、翻译的外文资料、说明等。

三、关于写作

1. 扣题。文本内容应该紧扣标题,避免出现跑题现象。除了一般跑题现象外,还有两种不易发现的情况。一种是偷换概念,例如把“艺术与自然的关系”换为“艺术与生活的关系”。另一种是置换概念,标题是大概念,文本却是小概念,或者相反。例如标题是“音乐学”,文本内容则是“音乐美学”;标题是“钢琴集体课”,文本内容却是“器乐集体课”。

2. 结构。文本按照内容的不同方面应采用二级标题划分出几个部分;各部分内容应避免重复叙述。有时候需要重复,应采用这样的方式:如果该内容前部分已经详述,后面可用“如前所述+简略复述”的方式;如果该内容主要在后部分详述,前部分可用“简述+详见后述”的方式。此外,各部分篇幅应相同或相似,不宜有显著差异。

3. 内容。文本内容可分知识性内容和思想性内容。知识性内容不能出现硬伤,如人物和作品张冠李戴、学科术语运用有误等。思想性内容即个人看法,应避免出现原则问题,如政治问题、伦理问题、民族问题、宗教问题等。

4. 语言。文本应采用理论性书写语言,避免口语化和文学化。理论性书写语言逻辑性强,技术含量高。它包括技术术语、认知术语和情感术语。技术术语如基本乐理、技术理论中的术语;认知术语如艺术史和其他学科理论中的术语;情感术语如乐谱上

的表情提示语和对音乐感受的描述等。

四、关于学术道德与规范

不抄袭他人研究成果。如需要引用，无论是直接引用还是间接引用，都须注明出处；即便没有引用，但受其启发，也应将其作为参考文献罗列在文后。按照规定，论文内容与前人论述内容的重复率不得超过 10%。

论文中采用的图表或图像，均应标明出处。即便是自己绘制的乐谱和摄制的图像，也应标明来源（根据作品哪个版本的乐谱或录音的记谱），以及本人摄制的字样。摄影或摄像截图的采用，除了标明出处之外，还要避免侵犯他人的肖像权等。

附录：常用注释和参考文献格式与举例

一、中文文献

1. 专著：

于润洋：《现代西方音乐哲学导论》，北京：人民音乐出版社，2012年，第50页（或第23—26页）。

2. 编著：

陈白尘、董健主编：《中国现代戏剧史稿》，北京：中国戏剧出版社，2008年，第56页。

3. 译著：

〔法〕让·米特里：《电影美学与心理学》，崔君衍译，南京：江苏文艺出版社，2012年，第35页。

4. 期刊论文：

何群：《论舞蹈表演的情感特质》，《北京舞蹈学院学报》，2000年，第2期，第33页（或第31—37页）。

5. 论文集集中的论文：

高拂晓：《尼古拉斯·库克的音乐评论维度——作为表演的音乐即表演分析》，王次主编：《西方新音乐学背景下的音乐美学》，上海：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2018年，第1—15页。

6. 报纸文章：

邓文卿：《艺术专业为何被“预警”》，《光明日报》，2015年3月2日第14版。

7. 古籍文献：

〔唐〕欧阳询：《艺文类聚》卷十九，汪绍楹校，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2年，第363页。

8. 学位论文：

田旭：《舞蹈与音乐之关系研究》，中国艺术研究院，博士论文，2016年。

二、外文文献（特别注意外文文献中的书名和期刊名均为外文字母斜体，而不用书名号，外文中没有书名号）：

1. 专著（编著在姓名后用括号加 edited）：

Daniel Thompson, *The Material and Techniques of Medieval Painting*, New York :Dover Publications,1956.

2. 期刊论文：

Patrik N.Juslin, “Five facets of Musical Expression: A Psychologist’s Perspective on Music Performance”, *Psychology of Music*, 2003, vol.31 (3) , pp.272-302.

3. 论文集中的论文：

Rudolf A.Rasch, “Timing and synchronization in ensemble performance”, John A.Sloboda (edited) , *Generative Processes in Music: The Psychology of Performance, Improvisation and Composition*. New York: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pp.70-90.

4. 辞典中的词条：

“Violoncello”, in Stanley Sadie (edited) , *The New Grove Dictionary of Music and Musicians (Second edition)* , London: Macmillan Publishers Ltd., 2001, vol.26, p.750.

注：网络文献标注方式与上述文献格式基本相同，还须同时加上网址和访问时间。要谨慎使用网络文献，引用网络文献时须特别注意来源的可靠性和权威性。

全日制艺术硕士专业学位音乐领域研究生课程设置

课程类型	专业方向	课程名称	学时	学分	开课学期	考核方式	备注	
必修课	公共课	全部专业方向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研究	32	2	1	考试	
		全部专业方向	艺术原理	32	2	2	考试	
		全部专业方向	艺术创作方法研究	32	2	2	考试	
		全部专业方向	外国语	32	2	1	考试	
	专业必修课	钢琴专业方向	钢琴技巧课	128	8	1、2、3、4	考查	实践类课程
			钢琴作品专题研究与实践	32	2	1	考查	实践类课程
			钢琴文献研究	32	2	3	考试	理论类课程
			钢琴正谱伴奏	32	2	2	考查	实践类课程
			钢琴基础教学研究与实践	32	2	4	考查	实践类课程
			钢琴即兴伴奏与弹唱	64	4	2、3	考查	实践类课程
			钢琴教学法研究与实践	32	2	3	考查	实践类课程
			科研方法与论文写作	32	2	1	考试	理论类课程
			音乐会	96	6	3、5	考查	开放性实践课程
			校内外实践(比赛、演出及教学辅导等)	64	4	3、4	考查	开放性实践课程
		美声唱法专业方向	声乐技巧课	128	8	1、2、3、4	考查	实践类课程
			声乐作品演唱分析写作与实践	32	2	4	考查	实践类课程
			歌剧重唱与表演	64	4	1、2	考查	实践类课程
			德语语音课与德奥艺术歌曲鉴赏	32	2	2	考查	实践类课程
			声乐理论与教学法	32	2	2	考试	理论类课程
			法语语音课与法国艺术歌曲演唱	32	2	1	考查	实践类课程
肢体放松与技能拓展	32		2	1	考查	实践类课程		
科研方法与论文写作	32		2	1	考试	理论类课程		

必修 课	专业 必修 课		音乐会	96	6	3、5	考查	开放性 实践课程	
			校内外实践（比赛、演出 及教学辅导等）	64	4	3、4	考查	开放性 实践课程	
		民族唱法 专业方向	声乐技巧课	128	8	1、2、 3、4	考查	实践类课程	
			声乐作品演唱分析写作与 实践	32	2	4	考查	实践类课程	
			歌剧重唱与表演	64	4	1、2	考查	实践类课程	
			声乐理论与教学法	32	2	2	考试	理论类课程	
			民族歌曲演唱与鉴赏	32	2	1	考查	实践类课程	
			中国传统民歌表演与鉴赏	32	2	2	考查	实践类课程	
			肢体放松与技能拓展	32	2	1	考查	实践类课程	
			科研方法与论文写作	32	2	1	考试	理论类课程	
			音乐会	96	6	3、5	考查	开放性 实践课程	
			校内外实践（比赛、演出 及教学辅导等）	64	4	3、4	考查	开放性 实践课程	
		选修 课	全部专业方向	歌剧与交响乐音乐欣赏	32	2	2	考查	实践类课程
				20世纪音乐专题研究	32	2	2	考试	理论类课程
中外经典文艺作品分析	32			2	3	考试	理论类课程		
音乐作品分析	32			2	2	考试	理论类课程		
专业外语	32			2	3	考试	理论类课程		
音乐美学	32			2	3	考试	理论类课程		
小器乐	32			2	2、3	考查	实践类课程		
美声、民族唱法 专业方向	钢琴基础课 (849以下选)		32	2	1、2	考查	实践类课程		
钢琴专业方向	声乐基础课		32	2	1、2	考查	实践类课程		

阅读参考书目

一、钢琴专业方向

1. 约·霍夫曼著、李素心译：《论钢琴演奏》，人民音乐出版社，1984年。
2. 约瑟夫·列文著、缪天瑞译：《钢琴弹奏的基本法则》，人民音乐出版社，1981年。
3. 克·格·汉密尔顿著、周微译：《钢琴演奏中的触键与表情》人民音乐出版社，1995年。
4. 约瑟夫·迦特著、刁绍华、姜长斌译：《钢琴演奏技巧》，人民音乐出版社，1983年。
5. 阿尔弗莱德·科尔托著、洪士硅译：《钢琴技术的合理原则》人民音乐出版社，1985年。
6. 赵晓生：《钢琴演奏之道》，湖南教育出版社，1991年。
7. 但昭义：《少儿钢琴教学与辅导》，华乐出版社，1999年。
8. 魏廷格：《钢琴学习指南——答钢琴学习388问》，人民音乐出版社，1997年。
9. 周广仁：《钢琴演奏基础训练》，高等教育出版社，1990年。
10. 黄楣莹：《钢琴基础教程》，京华出版社，19994年。
11. 司徒壁春、陈朗秋：《钢琴教学法》，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1999年。
12. 约瑟夫·班诺维茨著、朱雅芬译：《钢琴踏板法指导》，上海音乐出版社，1992年。
13. 吴晓娜、王健：《钢琴音乐教程》，武汉测绘科技大学出版社，1999年。
14. 应诗真：《钢琴教学法》，人民音乐出版社，1990年。
15. 吴元：《学习钢琴的途径》，文化艺术出版社，1990年。
16. 吴铁英、孙明珠：《简明钢琴教学法》，华乐出版社，1997年。
17. 张大胜：《钢琴音乐研究》，全音乐谱出版社，1964年（民）。
18. 张宁和、罗吉兰：《音乐表情术语字典》，人民音乐出版社，1958年。
19. 人民音乐出版社：《外国音乐表演用语词典》（第二版），1992年。
20. 洪士硅：《外国著名钢琴家词典》，人民音乐出版社，1988年。
21. 吴国翥、高晓光、吴琼：《钢琴艺术博览》，奥林匹克出版社，1997年。
22. 周薇：《西方钢琴艺术史》，上海音乐出版社，2003年。
23. 张式谷、潘一飞：《西方钢琴音乐》，人民音乐出版社，2006年。
24. 科尔比[美]著、刘小龙、孙静译：《钢琴音乐简史》，人民音乐出版社，1998年。
25. Patricia Fallows-Hammond[美]：《钢琴艺术三百年》，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2010年。
26. 钱仁康：《欧洲音乐简史》，高等教育出版社，1991年。

27. 大卫·杜巴[美]著、康啸译：《钢琴的艺术》，中国文联出版社，2011年。
28. 于润洋：《悲情肖邦》，上海音乐出版社，2008年。
29. 童道锦、孙明珠：《钢琴艺术研究》，人民音乐出版社，2003年。
30. 周为民：《钢琴艺术的多维度角度》，人民出版社，2011年。
31. 阿兰诺夫斯基[俄]编，张洪模等译：《俄罗斯作曲家与二十世纪》，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2005年。
32. 卡尔·车尔尼[奥]著，张奕明译：《贝多芬钢琴作品的正确演绎》，上海音乐出版社，2007年。

二、美声唱法专业方向

1. 彼得·斯·汉森：《二十世纪音乐概论》，人民音乐出版社，1986年。
2. 邱国珍、徐希茅：《西洋经典歌剧故事精选》，二十一世纪出版社，1998年。
3. 古斯塔夫·科贝：《西洋歌剧故事全集》（上、下册），人民音乐出版社，2000年。
4. 张弦等译：《西洋歌剧名作解说》，人民音乐出版社，2000年。
5. 石惟正：《声乐教学法》，百花文艺出版社，1996年。
6. 沈湘：《声乐理论和教学法》，上海音乐出版社，2003年。
7. 马拉费迪奥：《卡鲁索的发声方法》，人民音乐出版社，2003年。
8. 那查连科：《歌唱艺术》，人民音乐出版社，2002年。
9. 沙雷著、李维渤译：《心的歌声》，世界知识音乐出版社，2007年。
10. 余笃刚：《声乐语言艺术》，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年。
11. 戴里克·柯克、茅于润译：《音乐语言》，人民音乐出版社，1981年。
12. 亨利·普莱桑次：《世界著名歌唱家》，中国文联出版公司，1985年。

三、民族唱法专业方向

1. 付雪漪：《戏曲传统声乐艺术》，人民音乐出版社，1985年。
2. 金铁霖：《声乐教学文集》，人民音乐出版社，2008年。
3. 王士魁：《民族声乐教学新论》，上海音乐出版社，2015年。
4. 江明惇：《汉族民歌概论》，上海音乐出版社，1997年。
5. 乔建中：《中国经典民歌鉴赏指南》，上海音乐出版社，2002年。
6. 乔建中：《中国音乐》，人民出版社，2002年。
7. 乔建中、韩锺恩、洛秦：《中国传统音乐》上海音乐学院出版社，2009年。
8. 蒲亨强：《中国地域音乐文化》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年。

-
9. 袁炳昌、冯光钰：《中国少数民族音乐史》，中央民族大学出版社，1998年。
 10. 蒋菁著：《中国戏曲音乐》，人民音乐出版社，1995年。
 11. 周青青：《中国民间音乐概论》，人民音乐出版社，2003年。
 12. 周大风：《漫谈民歌》，人民音乐出版社，1997年。
 13. 冯志莲：《民歌新论》，中国文联出版社，2003年。
 14. 倪钟之：《曲艺民俗和民俗曲艺》，百花文艺出版社，1993年。
 15. 杨瑞庆：《中国民歌旋律形态》，上海音乐出版社，2002年。
 16. 居其宏：《改革开放与当代中国音乐学》，中央音乐学院出版社，2010年。
 17. 俞子正：《声乐教学论》，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2000年。
 18. 安禄兴：《中国戏曲音乐基本理论》，新疆人民出版社，1998年。
 19. 樊祖荫：《中国多声部民歌概论》，人民音乐出版社，1994年。